

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民政局戶籍行政科

承辦人：何文真

電話：07-7995678轉5139

傳真：07-7479735

電子信箱：a89032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民戶字第11003279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內政部移民署函及附件(隨文引入) (40831089_11003279200A0C_ATTCH3.pdf、40831089_11003279200A0C_ATTCH4.pdf、40831089_11003279200A0C_ATTCH5.pdf)

主旨：有關內政部移民署推動「保障新住民寬頻上網賡續計畫」，自即日起開辦「新住民免費租借筆電或平板服務」案，請廣邀新住民朋友踴躍參與並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移民署110年7月16日移署資字第11000748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服務自即日起開辦，只要符合新住民身分者，撥打諮詢專線0809-092-101完成預約或至內政部移民署25個服務站洽詢申請，平板電腦或筆記型電腦立即宅配到府，申請借用平板電腦者並享有每月4G吃到飽行動網路；另若為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或家中有身心障礙成員的新住民朋友，並能享有優先借用服務。
- 三、檢附上開內政部移民署函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

副本：本府民政局(戶籍行政科)



裝

訂

線

